

(生活垃圾填埋场监测) 信息表

序号	7.5
名称	生活垃圾填埋场监测
法定依据	1. 要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开展相关监测工作；2. 执行标准：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物控制标准》GB16889-2008；不同质量类型地下水的质量标准执行 GB/T14848。
实施机构	天津市滨海新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
职责边界	天津市滨海新区生态环境局
运行流程	按要求下达计划、统计监测数据、上报市监测中心
运行要件	天津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3 月 《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21 年天津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》
责任事项	监测数据及报告及时上报
监督方式	022-65369961